

公司代码：603881

公司简称：数据港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4元（含税），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2025年度全年股息合计每股0.05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18,376,99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424,817.97元（含税）（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后续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连同已派发的中期股息，2025年度全年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1,665,865.95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0.03%。剩余未分配利润972,318,443.90元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数据港	6038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臆凯	康灿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1401弄14号18楼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路1401弄14号18楼
电话	021-31762186	021-31762186
传真	021-66316293	021-66316293
电子信箱	ir@athub.com	ir@athub.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数据中心是数字经济的重要基础设施

数据中心是建立在计算、存储、通信三大科技基础上的承载算力的物理实体，是数字经济的重要基础设施，为我国产业数字化转型和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的提升发挥重要作用。根据国家发改委测算，每消耗1吨标准煤，直接贡献1.1万元数据中心产值，可以带来88.8万元数字产业化增加值，间接带来360.5万元产业数字化市场。

在此背景下，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科学擘画了“十四五”时期乃至更长时期我国数字经济发展的全新蓝图。《“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指出，2020年我国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GDP）比重达到7.8%，“十四五”时期，我国数字经济要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目标到2025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

202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其中第一个“2”即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同年10月，国家数据局正式成立，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将有力促进数据要素技术创新、开发利用和有效治理，以数据强国支撑数字中国的建设。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于2025年4月印发《2025年数字经济发展工作要点》，将“筑牢数字基础设施底座”作为7个方面重点任务之一。明确提出统筹“东数西算”工程与城市算力建设，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建设优化算力资源布局，推动建设国家数据基础设施。这一部署以“全国一盘棋”思路优化算力布局，可大幅提升算力使用整体效率，为数据中心发展明确方向、提供指引，强化其作为数字基础设施的核心支撑作用。

数字经济发展速度之快、辐射范围之广、影响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深刻变革，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

（二）“东数西算”正式启动引导合理化布局

2021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联合印发《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算力枢纽实施方案》，初步提出构建数据中心、云计算、大

数据一体化的新型算力网络体系，建设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枢纽节点，发展数据中心集群，引导数据中心集约化、规模化、绿色化发展。

2022年2月，四部委再次联合印发通知，同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内蒙古、贵州、甘肃、宁夏8地启动建设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并规划了张家口、长三角、芜湖、韶关、重庆、天府、贵安、和林格尔、庆阳、中卫10个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至此，全国一体化数据中心体系完成总体布局设计，“东数西算”工程正式全面启动，我国数据中心的未来发展向合理布局、优化供需、绿色集约、互联互通的新格局迈进。

2023年2月，“东数西算”工程启动一周年之际，国家发展改革委刊发文章《努力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加快实施“东数西算”等重大工程，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

2023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目标到2025年底，使普惠易用、绿色安全的综合算力基础设施体系初步成型，东西部算力协同调度机制逐步完善，通用算力、智能算力、超级算力等多元算力加速集聚，国家枢纽节点地区各类新增算力占全国新增算力的60%以上，国家枢纽节点算力资源使用率显著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三）数据中心向绿色节能低碳方向发展

2021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四部委联合发布了《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推动数据中心和5G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目标到2025年，数据中心运行电能利用效率和可再生能源利用率明显提升，全国新建大型、超大型数据中心平均电能利用效率降到1.3以下，国家枢纽节点进一步降到1.25以下，绿色低碳等级达到4A级以上。

2023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中央网信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的实施意见》，要求于2025年底，实现算力电力双向协同机制的初步形成，实现国家枢纽节点新建数据中心绿电占比超过80%。

2024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及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要求到2025年底，新建及改扩建大型和超大型数据中心PUE降至1.25以内，国家枢纽节点PUE不得高于1.2。

2025年5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探索创新新能源生产和消费融合发展模式，促进新能源就近就地消纳，更好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

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绿色低碳数据中心建设成为大势所趋，优异的碳排放指标未来会成为数据中心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业务包括IDC业务、IDC解决方案业务、云服务销售业务、智算业务四大类。

（一）IDC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据中心服务器托管服务，根据客户规模和要求不同，形成以批发型数据中心服务为主，零售型数据中心服务为辅的经营模式。批发型数据中心服务系面向大型互联网公司或电信运营商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器托管服务。批发型合作模式下，公司根据电信运营商或大型互联网公司所提出的具体规划和运营服务等级要求进行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并按照与用户协商达成的运营服务等级对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进行365×24小时不间断的技术运行和运维管理，确保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处于有效安全的工作状态，保障用户服务器及相关设备安全稳定持续运行，并按照服务器所使用机柜上电数量收取服务器托管服务费。零售型数据中心服务系面向中小型互联网公司、一般企业等客户（均为最终用户）提供相对标准化的服务器托管服务、网络带宽服务、运维

管理服务等。

数据中心服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长期以来在国内同行始终保持着较大竞争优势，且公司仍在不断努力，寻求更高突破。公司凭借高效的执行能力、杰出的技术水平、丰富的运营经验，以及对数据中心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的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优势，成为国内少数获得多家世界级互联网公司认可的专业数据中心服务商，获得了大批量的数据中心项目长期服务合同，短期内实现了业务规模的高速增长。

（二）IDC 解决方案业务

基于公司长期服务互联网头部企业，积累了丰富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主营业务进行延伸，针对公司在数据中心领域有较强的建设交付能力及运维托管能力，充分发挥公司技术、运营及供应链管理方面的优势，从而进行业务模式创新；并将公司在规划设计、系统集成、建设运维和提供增值服务等专业的核心技术能力进行模块化，以此根据不同客户需求提供不同产品组合业务，如设计规划咨询、项目管理、数据中心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数据中心改造业务、第三方托管服务等；从而扩展客户群体，拓宽公司业务范围。综上所述，解决方案业务暨“端到端”地负责把业务需求转化为规划、设计，直至交付并为客户长期运营服务。

（三）云服务销售业务

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以及 5G 应用的普及，下游客户对于数据中心服务商的专业能力、服务范围、技术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云业务销售团队，深入了解各云服务及产品的特性和适用性，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进行云服务的销售和解决方案的制定。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为进一步提高自身服务业务范围做好战略准备。

（四）智算业务

伴随互联网的快速发展、5G 应用的普及及 AI 技术的迭代，下游客户对数据中心服务商的智算支撑能力、定制化解决方案及技术响应效率提出了更高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正式组建智算业务部，标志着在通算主业基础上向智算领域转型迈出关键一步，目前正处于业务启动与初步布局的转型初期。智算业务部已着手梳理行业主流智算技术、产品特性及应用场景，深入调研不同行业客户的智算需求痛点，逐步搭建适配初期业务的服务框架与解决方案体系，为后续业务落地筑牢基础。未来，公司将以智算业务部为核心载体，持续加大资源投入，积极探索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机会，稳步拓展智算服务范围，逐步完善技术储备与服务能力，推动智算业务从初期布局向规模化运营稳步迈进，打造新的业务增长引擎。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7,783,248,280.93	7,376,356,991.71	5.52	7,020,089,14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0,249,390.51	3,224,495,130.81	2.97	3,129,975,036.46
营业收入	1,720,831,954.48	1,720,509,202.12	0.02	1,542,133,516.61
利润总额	225,165,728.80	192,212,522.80	17.14	166,305,57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37,153.58	132,190,214.53	4.95	122,974,79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08,222,185.43	127,580,624.30	-15.17	99,823,767.78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880,955.44	1,259,498,805.92	-0.68	1,193,591,595.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4.15	增加0.09个百分点	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8	5.5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8	5.56	0.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5,019,997.46	415,485,710.36	430,432,710.57	479,893,53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55,941.06	40,902,636.67	34,897,198.92	18,881,37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389,222.80	29,577,908.80	29,423,507.20	8,831,5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275,592.61	143,480,061.21	381,447,765.72	462,677,535.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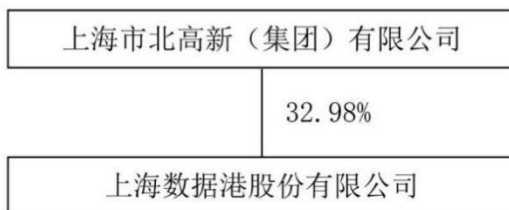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8,0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0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数量			
上海市北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39,482,254	236,893,523	32.98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锐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3,472	92,445,442	12.87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1,323	5,212,604	0.73	0	无	0	其他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959,319	5,076,196	0.7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0,354	3,955,705	0.5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7,554	2,931,765	0.41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8,237	2,498,624	0.35	0	无	0	其他
莫海	2,496,012	2,496,012	0.3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1,476	1,797,248	0.25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富中证人工智能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27,756	1,427,756	0.2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算力基础设施)(第一期)	25数港K1	243482.SH	2030-08-15	500,000,000.00	1.99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沪数据港MTN001(科创票据)	102480070.IB	2027-01-11	400,000,000.00	2.88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沪数据港MTN002(科创票据)	102481605.IB	2029-04-19	400,000,000.00	2.65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5沪数据港SCP001(科创票据)	012580300.IB	2025-10-17	300,000,000.00	1.84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沪数据港SCP002(科创票据)	012581390.IB	2026-02-06	500,000,000.00	1.67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沪数据港SCP003(科创票据)	012582292.IB	2026-06-18	300,000,000.00	1.79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	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完成支付24沪数据港MTN001(科创票据)自2024年1月11日至2025年1月10日期间的利息,付息金额为

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115,200,000.00 元。（因原定付息日 2025 年 1 月 11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完成支付 24 沪数据港 MTN002（科创票据）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期间的利息，付息金额为 106,000,000.00 元。（因原定付息日 2025 年 4 月 19 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完成 25 沪数据港 SCP001（科创票据）的付息兑付手续，兑付付息金额为 304,053,041.10 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7.30	56.24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8,222,185.43	127,580,624.30	-15.1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2	0.35	-8.57
利息保障倍数	3.21	2.70	18.8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团队协作能力，实现客户超大型定制化数据中心及公司批发型数据中心的交付和建设。数据港作为中国领先的第三方数据中心运营商，北至乌兰察布、张北，南至广东深圳、河源，在“东数西算”的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的枢纽节点上共建设运营36个数据中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运营总电力容量401MW，折算成容量5kw/个标准机柜约80,200个。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172,083.20万元，同比增长0.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3,873.72万元，同比增长4.95%。截至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达到778,324.8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32,024.94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